



2019年12月31日 星期二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9-330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十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以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
3、经公司2018年第二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本次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4,075,340,015股,其中公司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24,300,509股,该等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4,051,039,506股。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2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杨浦浦1058号阳光控股大厦18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局;
5、主持人: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林腾蛟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3日;
7、会议以《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共8人,代表股份610,254,33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0641%。
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572,123,01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229%;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38,131,321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3%。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大会还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关于召开符合上市条件的议案》进行了审议,本次会议议案为普通议案,选举一名独立董事,均采用非累积投票制,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吴向东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为:同意610,254,334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54,040,1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100%;反对0股;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齐伟、陈伟;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二)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关于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9-331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圣华房地产及

成都其士房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91.70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9.9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759.13亿元。上述两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850.83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除上述两类担保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成都圣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圣华房地产”)及成都其士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其士房地产”)拟接受受托管理,提供3.24亿元及1.39亿元的融资,期限不超过24个月,上述两笔融资担保条件:成都其士房地产以持有的土地提供抵押,成都其士房地产100%股权提供质押,公司对成都圣华房地产、成都其士房地产两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19年3月13日和2019年4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六十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19年公司总计担保额度为1,500,000万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在任一时点的担保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公司将依据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实际融资情况在同等级别担保范围内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担保事项进行审核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告2019-068。

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计划内实施,根据2019年度担保计划及已实施的调剂事项,公司为子公司成都圣华房地产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13.62亿元,已使用13.62亿元,子公司西安西园子城置业有限公司的计担保计划额度中调剂3.24亿元额度至成都圣华房地产。经本次调剂后,公司为子公司成都圣华房地产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16.84亿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其剩余可使用的额度为0元。

公司为子公司成都其士房地产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1亿元,已使用0元,从子公司曲水鹏盛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计划担保0.5亿元额度中调剂0.39亿元额度至成都其士房地产。经本次调剂后,公司为子公司成都其士房地产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1.39亿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其剩余可使用的额度为0元。本次担保实施后,其剩余可使用的额度为0元。

2019年度担保额度调剂前情况							
公司名称	201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2019年担保计划额度(含已担保额度)	本次调后担保额度	实际使用担保额度	含本次公告已使用担保额度	可用担保额度	
成都圣华房地产开发公司	93.09%	13.6	3.24	16.84	13.6	16.84	0
成都其士房地产开发公司	66.33%	1	0.39	1.39	0	1.39	0
2019年度担保额度调剂后情况							
公司名称	201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	2019年担保计划额度(含已担保额度)	本次调后担保额度	实际使用担保额度	含本次公告已使用担保额度	可用担保额度	
西安西园子城置业有限公司	86.77%	4	3.24	0.76	0	0	0.76
曲水鹏盛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5	0.39	0.11	0	0	0.1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成都圣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6年9月26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华阳街道麓山大道1段381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其士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2,767.23	252,767.23	402,959.66
负债总额	248,508.01	248,508.01	375,105.67
长期借款	45,000.00	45,000.00	32500
流动负债	203,508.01	203,508.01	342,605.67
净资产	4,259.22	4,259.22	27,853.99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17,999.29	17,999.29	13,633.52
净利润	399.96	399.96	-3883.01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成都其士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七)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八)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九)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十)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十一)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7,634.83	7,634.83	15.49
净利润	1,465.11	1,465.11	-1,679.76

以上2018年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立信中联审字[2019]D-0257号审计报告。

8、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十二)成都其士土地开发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4年8月25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30,5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吴圣鹏;
4、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南大街59号;
5、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销售、租赁自有房产;
6、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晖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都思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1,934.35	181,934.35	233,060.80
负债总额	153,084.21	153,084.21	154,587.40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流动负债	123,084.21	123,084.21	154,587.40
净资产	28,850.15	28,850.15	78,473.40
2018年1-12月			